

# 大仁科技大學

## 學生班級班遊補助實施要點

97.12.22 學生議會會議通過

- 一、為使班級活動之運作正常發展促進同學情誼及班級經營，特訂定本要點。
- 二、經費來源：由本校學生繳交學生會費，並於學生會學期預算內編列 15% 支付。
- 三、作業要點如下：
  - (一)本校各班負責人向課外活動組申請班級班遊申請書獲准後，敦請班級負責人至學生會申請補助（每學期每班一次為限）。
  - (二)每次申請補助津貼支給，以申請補助前已繳交學生會費為限，以實際核發繳交比例為補助金額。
  - (三)班級班遊補助經費標準：
    - 1、南區（含雲林縣以南）最高發放金額總計 3,000 元。
    - 2、中區（彰化縣以北至新竹縣以南）最高發放金額總計 5,000 元。
    - 3、北區（桃園縣以北及離、外島含出國）最高發放金額總計 7,000 元。
- 四、本要點經學生議會會議通過，陳請學務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